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1月23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与会监事逐项审议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主要内容,表决结果如下:

(一) 本次交易的总体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

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购买樊英杰、李刚、樟树市浩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浩宇投资)3名投资者合计持有的北京文脉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脉互动)100%股权以及周利飞、廖鹏、潘悦然、李璞、杜川、欧阳志羽6名投资者合计持有的北京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麟游互动)100%股权。

为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山东矿机拟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鲁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矿创投)、桐庐岩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岩长投资)募集配套资金100,270万元,用于HTML5矩阵研发中心、IP资源储备库、用户行为数据分析中心及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配套融资规模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100%。

在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文脉互动全体股东即樊英杰、李刚、浩宇投资3名投资者以及麟游互动全体股东周利飞、廖鹏、潘悦然、李璞、杜川、欧阳志羽6名投资者。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樊英杰、李刚、浩宇投资3名投资者合计持有的文脉互动100%股权以及周利飞、廖鹏、潘悦然、李璞、杜川、欧阳志羽6名投资者合计持有的麟游互动100%股权。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经初步预估，以2016年9月30日为预评估基准日，文脉互动100%股东权益的预估值为56,805.21万元，交易各方初步协商的交易价格为56,520万元；麟游互动100%股东权益的预估值为43,760.71万元，交易各方初步协商的交易价格为43,75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文脉互动及麟游互动股东权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另行协商确定。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4、期间损益归属

文脉互动及麟游互动在过渡期所产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在此期间所产生亏损，则由交易对方按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目标公司的持股比例承担，并向目标公司补足。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5、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6、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通过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发行对象为目标公司全体股东，发行对象以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7、发行股份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之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公司董事会经综合分析公司股票停牌前的资本市场状况，认为公司股票停牌前120个交易日时间跨度较长，能够更好反应公司的股票价值，特选取公司股票停牌前120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作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市场参考价。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7.95元/股，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8.83元/股的9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计算公式为：

发行价格 = 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90%。

若山东矿机在定价基准日至作为对价的股份发行之日的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8、发行数量

各方在交易标的预评估值的基础上初步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总金额为100,270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测算，发行的股份数预计为12,612.58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1、文脉互动 100%股权交易情况				
序号	名称	拟转让所持出资额 (万元)	拟转让所持出资比例 (%)	山东矿机拟向其发行 股数(股)
1	樊英杰	49.00	49.00	34,836,226
2	李刚	30.00	30.00	21,328,301
3	浩宇投资	21.00	21.00	14,929,811
合计		100.00	100.00	71,094,338
2、麟游互动 100%股权交易情况				
序号	名称	拟转让所持出资额 (万元)	拟转让所持出资比例 (%)	山东矿机拟向其发行 股数(股)
1	周利飞	430.00	43.00	23,663,522
2	廖鹏	320.00	32.00	17,610,062
3	潘悦然	100.00	10.00	5,503,144
4	李璞	50.00	5.00	2,751,572
5	杜川	50.00	5.00	2,751,572
6	欧阳志羽	50.00	5.00	2,751,572
合计		1,000.00	100.00	55,031,444

注：上表中发行股份数系基于交易标的初步定价得出，可能与最终发行股份数存在差异。

上述发行数量的最终确定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若山东矿机在定价基准日至作为对价的股份发行之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发行价格 = (原定发行价格 - 每股所分红利现金额) / (1 + 股份变动比例)

调整后发行数量 = 经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 / 调整后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9、锁定期安排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樊英杰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李刚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浩宇投资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周利飞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廖鹏承诺，（1）至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如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存在部分不足 12 个月情况的，则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该部分资产认购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该部分资产认购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64%、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2）至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如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均已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潘悦然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李璞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杜川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欧阳志羽承诺，其取得本次交易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 4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累计解锁 7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累计解锁 100%。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如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执行比前款规定更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10、拟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11、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标的资产应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之日起及时办理完毕交割手续，交易对方若未能履行上述合同义务，将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通过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发行对象为鲁矿创投、岩长投资，其中鲁矿创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鲁矿创投、岩长投资均以现金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发行股份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之规定及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9.16元/股，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0.17元/股的9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计算公式为：

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90%。

若山东矿机在定价基准日至作为对价的股份发行之日的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4、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公司拟向鲁矿创投、岩长投资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为100,270万元，配套融资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100%。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5、发行数量

根据前述发行底价测算，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数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发行价	认购股数（万股）
1	鲁矿创投	85,270	9.16元/股	9,308.95
2	岩长投资	15,000	9.16元/股	1,637.55
合计		100,270	---	10,946.50

前述发行数量的最终确定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若山东矿机在定价基准日

至作为对价的股份发行之日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发行价格=（原定发行价格-每股所分红利现金额）/（1+股份变动比例）

调整后发行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总额/调整后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6、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上述各相关方亦应遵守上述约定。如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执行比前款规定更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7、拟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8、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拟用于HTML5矩阵研发中心、IP资源储备库建设、用户行为数据分析中心及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以提高本次交易整合绩效。本次项目建设所需投入资金超过募集资金部分，由上市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不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享。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向其实际控制人赵笃学先生间接控制的企业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樊英杰、李刚及浩宇投资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樊英杰、李刚及樟树市浩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与周利飞、廖鹏等6名投资者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周利飞、廖鹏等6名投资者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补偿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樊英杰、李刚及浩宇投资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樊英杰、李刚及樟树市浩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与周利飞、廖鹏等6名投资者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周利飞、廖鹏等6名投资者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的盈利承诺和补偿条款，盈利承诺和补偿条款主要如下：

（一）业绩承诺

1、文脉互动

根据公司与樊英杰、李刚及浩宇投资3名投资者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补偿承诺人承诺文脉互动2017年-2019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4,500万元、5,800万元、7,500万元。

2、麟游互动

根据公司与周利飞、廖鹏等6名投资者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补偿承诺人承诺麟游互动2017年-2019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4,500万元、5,800万元。

(二) 补偿安排

1、补偿金额的计算

如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补偿承诺人应在承诺期各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山东矿机予以补偿。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净利润数应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确定。

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金额=当期应补偿金额×各自承担的补偿比例

交易各方同意，股份交割日后，由山东矿机在承诺期各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目标公司业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交易各方依据该《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目标公司业绩实现情况。

补偿承诺人各自承担的补偿比例如下表：

补偿对象	补偿承诺人名称	承担补偿比例（%）
文脉互动	樊英杰	49.00
	李刚	30.00
	浩宇投资	21.00
合计		100.00
麟游互动	周利飞	47.78

	廖鹏	35.56
	李璞	5.56
	杜川	5.56
	欧阳志羽	5.56
	合计	100.00

2、补偿的具体方式

(1) 如补偿承诺人当期需向山东矿机支付补偿，则先以补偿承诺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 先由补偿承诺人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具体如下：

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股份数量=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的股份价格

山东矿机在承诺期内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山东矿机在承诺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补偿承诺人当期各自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

补偿承诺人应按照上市公司董事会的通知，向股份登记结算机构发出将当期应补偿的股份划转至山东矿机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并对该等股份进行锁定的指令。当期应补偿的股份全部划转至专门账户后，由山东矿机董事会负责办理山东矿机以总价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并注销当期应补偿股份的具体手续。

2) 按照以上方式计算出的补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补偿承诺人以现金补偿。补偿承诺人需在收到山东矿机要求支付现金补偿的书面通知之后 30 日内将所需补偿的现金支付至山东矿机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2) 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计算结果如出现小数的，应舍去取整。

(3) 补偿承诺人向山东矿机支付的补偿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的对价。

(4) 樊英杰先生承诺，若文脉互动其他补偿承诺人无法支付补偿对价，为

保障上市公司权益，由樊英杰先生代为支付文脉互动其他补偿承诺人的补偿对价，并拥有对文脉互动其他补偿承诺人的追偿权；周利飞女士及廖鹏先生承诺，若麟游互动其他补偿承诺人无法支付补偿对价，为保障上市公司权益，由其代为支付麟游互动其他补偿承诺人的补偿对价，并拥有对麟游互动其他补偿承诺人的追偿权。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鲁矿创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鲁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合同〉》及与、岩长投资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桐庐岩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股份认购合同〉》。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

同意《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审议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进行了监督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交易的方式为以非公开的形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公司拟购买的资产进行初步评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价格最终将以评估价格作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交易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履行了诚信义务,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备查文件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月24日